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5032862110200000 8

征集人：定西市安定区财政局

入围供应商：安定区昌鑫汽车修理厂

合同名称：定西市公安局安定分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6-800624

甲方：定西市公安局安定分局

乙方：安定区昌鑫汽车修理厂

合同金额(元)：1270.00

人民币大写：壹仟贰佰柒拾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甘J11257警-车辆维修	产品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,无,无,甘J11257警-车辆维修	1	1270.0000	1270.00
合计	（大写）：壹仟贰佰柒拾元整 (小写):￥1270.00元					

备注：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1. 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。

2. 服务地点：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安定区西岩路2号安定区公安局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1.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
2. 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

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无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 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：

甲方负责人：

甲方单位名称：定西市公安局安定分局

联系电话：15095500890

单位地址：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安定区西岩路2号安定区公安局

2026年08月05日

乙方(公章)：

乙方负责人：

开户银行：甘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定新城支行

银行账号：162810122000010255

联系电话：15379102225

单位地址：定西市安定区交通南路262号

2026年08月05日